

中興大學景觀與遊憩學位學程雷切機、3D 列印機借用及使用須知

民國 114 年 6 月 11 日學程會議通過

- 一、本學程雷射切割機僅開放本學程師生登記預約使用。
- 二、預約借用者須先完成本校認證課程方可填寫借用。
- 三、3D 列印機及雷射切割機耗材需自行準備。
- 四、開放使用時間：上班日上午 9:00-下午 17:30，需當天借用並歸還不可隔夜或跨假日。
- 五、預約後請準時，若逾時 15 分鐘未到將取消預約。
- 六、收費規則：
 - (1) 3D 列印機：
基價第一小時收費 50 元，不足一小時者以一小時計，第二小時開始每 30 分鐘收費 25 元，不足 30 分鐘者，以 30 分鐘計算。
 - (2) 雷射切割機：
基價第一小時收費 80 元，不足一小時者以一小時計，第二小時開始每 30 分鐘收費 40 元，不足 30 分鐘者，以 30 分鐘計算。
- 七、使用完畢請清潔機器與環境，勿將垃圾留在教室中。
- 八、使用前應確認設備狀態，如發現故障毀損，或於使用時發現設備異常，應立即通知學程辦公室。
- 九、設備損壞責任：
 - (1) 未遵照使用手冊等人為操作不當造成設備損壞應負損害賠償責任，並停止借用設備之權利半年。
 - (2) 惡意破壞設備，使用者須支付全額維修費用，並停止其使用設備權利一年，如發生二次破壞則永久停止其使用權利。
- 十、如有毀損公物或未經申請自行使用，致設備器材損壞者情事，使用者應負損害賠償責任。
- 十一、造成設備損壞者如為冒用他人證件者，出借證件供他人使用者需連帶負損害賠償責任。
- 十二、本辦法經學程會議通過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